

# 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一、项目概述：

成龙校区图书馆地下消防管网维修更换。在不影响消防水压的情况将原有地下消防管网废弃，采用铺设明管的方式进行维修更换。

## 二、技术（服务）及参数需求：

### 1. 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1）本工程必须满足采购人对各阶段施工质量及进度的要求，工程质量须达到 GB 50210-201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974-2014《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等相关的验收标准。

★（2）服务期限内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派工单内容、工期等要求，保质完成施工任务。

★（3）漏项工程处理：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量清单存在漏项工程的，该漏项工程作为本项目本章采购需求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中标方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签订不超过成交金额百分之十的补充合同。

（4）对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工期及后期服务作出详细、完整的承诺，并提供工程管理人员的书面详细资料。

★2. 中标方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GB 50210-201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9-2010、GB50974-2014《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等。

### 3. 针对本项目的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按采购人相关要求施工，达到或优于国家及行业现行有效技术规范标准和相关质量要求。

★（2）材料要求：按要求供应施工材料，所有材料均为符合国家质检部门及生产厂商的质量要求的全新货物。

★（3）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省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4）安全责任：工程在运输、安装、调试等整个工程活动期间，在工程实施地点范围内，所有安全责任均由中标方负责；因中标方施工的工程出现质量

问题给采购人或第三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中标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所有财产损失及人身安全事故均由供应商负责。

★（5）质保期：两年，质量保修期从单个维修或改造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质量保修期内中标方在不影响采购人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负责及时无偿的返工修复。如使用不当或其它采购人原因所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方负责修复但所发生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6）资料要求：验收合格完成后，中标方应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2份给予采购人备案，若有图纸资料还须提供纸质及电子版。

★（7）合同价款：合同价是中标方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人工、税费、设计、材料、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建渣清运、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8）中标方在投标时须承诺，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现场的全面管理和协调。（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原件）

（9）报价要求：

★<1>在服务期内，由中标方自行考虑材料涨价因素，采购人不再进行调价。

★<2>本次实施项目中的搬运费为综合考虑费用，采购人不再区分距离远近，报价时请自行综合考虑。

★<3>投标报价时，在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内的所有项目名称所包含内容的各项费用都需要填写，如不收取该项费用，则须填写为“0”，如该项出现空白，则视为自动放弃取费，将免费提供该项服务。

（10）验收方法和标准：

▲<1>中标方在工程竣工后5日内准备履约验收，完成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或质量验收报告；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中标方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

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工程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本工程分项内容和具体要求详见工程清单（见附件），以上内容打“★”实质性内容，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原件。

### ★三、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姓名：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
3	工期和进度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
4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24 个月
5	质量保修期	两年，质量保修期从单个维修或改造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质量保修期内中标方在不影响采购人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负责及时无偿的返工修复。如使用不当或其它采购人原因所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方负责修复但所发生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施工进场后 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金额 30% 支付预付款；验收合格后，待审计部门工程审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结算价扣除预付款后的剩余工程款。

7	验收	<p>1、本工程以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制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p> <p>2、由于中标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中标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p> <p>3、施工过程中有需要分阶段验收的（如隐蔽工程等），采购人及中标方双方应及时办理工程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竣工后，采购人用户单位首先初检合格后，中标方再通知采购方主管部门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进行验收，采购方自接到通知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中标方，另订验收日期。工程验收合格后，中标方向采购人使用单位办理移交手续，并向采购人使用单位开具工程保修单，承担两年的免费保修责任（防水五年）。</p>
8	违约责任	<p>1、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工程造价 10%的违约金及其它直接经济损失。</p> <p>2、由于中标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中标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中标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p> <p>3、由于中标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中标方向采购人支付工程中标价的 2‰作为违约金。</p>
...	保险	...

注：本章中上述加★的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加▲的为磋商条款。